

· 让顶级的思想、品味和格调引领着我们超越浮躁、空虚的生活，让睿智、豁达和优雅充溢我们的心灵。



与大师感悟人生

中国卷

· 爱 将生命洞穿 ·

一场与伟大灵魂的精彩邂逅

渴望超越 · 瞻仰伟大 · 汲取智慧

鲁迅、郁达夫、徐志摩、朱自清……

詹衡宇 编选



万卷出版公司
VOLUME PUBLISHING COMPANY

中国卷

詹衡宇 编著

与大师感悟人生

· 爱 将生命洞穿 ·



万卷出版公司
VOLUMES PUBLISHING COMPANY



前言

人的生命只有一次。然而，失却了方向的盲目劳碌却在日复一日地磨损着我们的梦想和激情，于是我们懈怠了、麻木了，一任珍贵的时光在毫无意义的奔忙和消磨中流逝……

思想是决定命运的惟一因素，行为的平庸源于思想的苍白，而思想的贫乏则源于所见之狭隘。人生匆匆几十年，我们从呱呱坠地开始就需要不断地从书本中、生活中汲取智慧和力量，以作为我们生命的养分。而中外历史上无数的伟人也都是从前人那里吸取了无穷无尽的智慧，从而最终成就了他们辉煌的一生。缺少伟大精神滋养的灵魂是贫弱的、平庸的，而心灵导师的选择无疑具有着至关重要的地位。

“与大师感悟人生”系列精选中外大师散文百余篇，这些凝聚了大师们的生活情趣、情感和智慧的经典文章，字字句句都是顶级思想的结晶，使人如望高山，如瞻大河。而品读大师的文章，则正是



抓住了大师们的思想情感在每一时、每一刻的挥洒中所流露出来的、珍贵的闪光点 and 细微末节。与大师一道感悟人生，就好像与他们一起交谈、一起旅行那样，让我们时刻如沐春风，浸染在伟大思想的灿烂国度里。

惟有真理才能直指人心，惟有经典才能超越时空。用伟大的眼睛去观察，用伟大的心灵去感受，用伟大的头脑去思考。我们，原来也可以这样生活……

血浓于水

亲情是一条割不断的绳。古人说“冬温夏清，晨昏定省”，早晚能对父母关怀问候，便已是人间最幸福、最温馨的乐事了。我们从小长大，又终有一天会变老，孝敬你的父母，爱你的子女吧。知恩报恩，生活在感恩的世界里，人生才有意义。

我的母亲 / 邹韬奋	3
背 影 / 朱自清	10
父亲的病 / 鲁 迅	13
儿 女 / 朱自清	19
我的祖母之死 / 徐志摩	27

爱断情伤

有人说：爱情是一所永远也毕不了业的大学。这话不假。爱情本身已经扑朔迷离，更何况每一个深陷其中的人又都是闭着眼睛。所以，即便到了拿到证书的一天，也不知那究竟是结局抑或只是另一个开始。爱情，不管回肠荡气还是平淡隽永，总需要十分的坚持，十二分的呵护。

初恋的自白 / 胡也频	47
水样的春愁 / 郁达夫	54
肠断心碎泪成冰 / 石评梅	62
墓畔哀歌 / 石评梅	73
爱眉小札（节选） / 徐志摩	79

逝者如斯

岁月总是倏忽而过，匆忙得令人怅惘。于是人们感伤逝、叹离别，在泪光中悼念曾经拥有的那些闪亮的日子。可是逝去的风光早已凝固定格，可以夹在相册、锁入抽屉、放进心底深处，却永远不要让它成为生命的主题。

纪念志摩去世四周年 / 林徽因	91
回忆鲁迅先生(节选) / 萧 红	99
藤野先生 / 鲁 迅	116
阿长与山海经 / 鲁 迅	123
阿 河 / 朱自清	130
桃 金 娘 / 许地山	140

浮生若梦

都说“人生如梦”是一种颓废、消极的情绪，其实如果能够入得其内、出得其外，那么是真是幻又何妨呢？人生本是一个梦，我们应该时而积极地装饰、建造，时而又能够跳出来，成败得失皆不挂怀，这才是快意的生活啊。

我的梦，我的青春！ / 郁达夫	153
孤独的生活 / 萧 红	159
海角的孤星 / 许地山	163
灵魂的伤痕 / 庐 隐	169
夜雨飘流的回忆 / 叶 紫	173
我在西湖出家的经过 / 李叔同	180

血 浓 于 水

亲情是一条割不断的绳。古人说“冬温夏清，晨昏定省”，早晚能对父母关怀问候，便已是人间最幸福、最温馨的乐事了。我们从小长大，又终有一天会变老，孝敬你的父母，爱你的子女吧。知恩报恩，生活在感恩的世界里，人生才有意义。

我的母亲

· 邹韬奋 ·

邹韬奋 (1895—1944)，原名思润。著有《小言论》和《韬奋漫笔》等杂文集，以及《萍踪寄语》、《萍踪忆语》等游记随笔。

说起我的母亲，我只知道她是“浙江海宁查氏”，至今不知道她有什么名字！这件小事也可表示今昔时代的不同。现在的女子未出嫁的固然很“勇敢”地公开着她的名字，就是出嫁了的，也一样地公开着她的名字。不久以前，出嫁后的女子还大多数要在自己的姓上面加上丈夫的姓；通常人们的姓名只有三个字，嫁后女子的姓名往往有四个字。在我幼年的时候，知道担任商务印书馆出版的《妇女杂志》笔政的朱胡彬夏，在当时算是有革命性的“前进的”女子了，她反抗了家里替她订的旧式婚姻，以致她的顽固的叔父宣言要用手枪打死她，但是她却仍在“胡”字上面加着一个“朱”字！近来的女子就有很多在嫁后仍只用自己的姓名，不加不减。这意义表示女子渐渐地有着她们自己的独立的地位，不是属于任何人所有的了。但是在我的母亲的时代，不但不能学“朱胡彬夏”的用法，简直根本就好像没有名字！我说“好像”，因为

那时的女子也未尝没有名字，但在实际上似乎就用不着。像我的母亲，我听见她的娘家的人们叫她做“十六小姐”，男家大家族里的人们叫她做“十四少奶”，后来我的父亲做了官，人们便叫她做“太太”，她始终没有用她自己名字的机会！我觉得这种情形也可以暗示妇女在封建社会里所处的地位。

我的母亲在我十三岁的时候就去世了。我生的那一年是在九月里生的，她死的那一年是在五月里死的，所以我们母子两人在实际上相聚的时候只有十一年零九个月。我在这篇文里对于母亲的零星追忆，只是这十一年里的前尘影事。

我现在所能记得的最初对于母亲的印象，大约在两三岁的时候。我记得有一天夜里，我独自一人睡在床上，由梦里醒来，朦胧中睁开眼睛，模糊中看见由垂着的帐门射进来的微微的灯光。在这微微的灯光里瞥见一个青年妇人拉开帐门，微笑着把我抱起来。她嘴里叫我什么，并对我说了什么，现在都记不清了，只记得她把我负在她的背上，跑到一个灯光灿烂人影憧憧往来的大客厅里，走来走去“巡阅”着。大概是元宵吧，这大客厅里除有不少成人谈笑着外，有二三十个孩童提着各式各样的纸灯，里面燃着蜡烛，三五成群地跑着玩。我此时伏在母亲的背上，半醒半睡似的微张着眼看这个，望那个。那时我的父亲还在和祖父同住，过着“少爷”的生活；父亲有十来个弟兄，有好几个都结了婚，所以这大家族里有着这么多的孩子。母亲也做了这大家族里的一分子。她十五岁就出嫁，十六岁那年养我，这个时候才十七八岁。我由现在追想当时伏在她的背上睡眠惺忪见着的她的容态，还感觉

到她的活泼的欢悦的柔和的青春的美。我生平所见过的女子，我的母亲是最美的一个，就是当时伏在母亲背上的我，也能觉到在那个客厅里许多妇女里面，没有一个及得到母亲的可爱。我现在想来，大概在我睡在房里的时候，母亲看见许多孩子玩灯热闹，便想起了我，也许蹑手蹑脚到我床前看了好几次，见我醒了，便负我出去一饱眼福。这是我对母爱最初的感觉，虽则在当时的幼稚脑袋里当然不知道什么叫做母爱。

后来祖父年老告退，父亲自己带着家眷在福州做候补官。我当时大概有了五六岁，比我小两岁的二弟已生了。家里除父亲母亲和这个小弟弟外，只有母亲由娘家带来的一个青年女仆，名叫妹仔。“做官”似乎怪好听，但是当时父亲赤手空拳出来做官，家里一贫如洗。我还记得，父亲一天到晚不在家里，大概是到“官场”里“应酬”去了，家里没有米下锅，妹仔替我们到附近施米给穷人的一个大庙里去领“仓米”，要先在庙前人山人海里面拥挤着领到竹签，然后拿着竹签再从挤得水泄不通的人群中，带着粗布袋挤到里面去领米。母亲在家里横抱着哭涕着的二弟踱来踱去，我在旁坐在一只小椅上呆呆地望着母亲，当时不知道这就是穷的景象，只诧异着母亲的脸色何以那样苍白，她那样静寂无语地好像有着满腔无处诉的心事。妹仔和母亲非常亲热，他们竟好像母女，共患难，直到母亲病得将死的时候，她还是不肯离开她，以孝女自居，寝食俱废地照顾着母亲。

母亲喜欢看小说，那些旧小说，她常常把所看的内容讲给妹仔听。她讲得娓娓动听，妹仔听着忽而笑容满面，忽而愁眉双锁。

章回的长篇小说一下讲不完，妹仔就很不耐地等着母亲再看下去，看后再讲给她听。往往讲到孤女患难，或义妇含冤的凄惨的情形，她两人便都热泪盈眶，泪珠尽往颊上涌流着。那时的我立在旁边瞧着，莫名其妙，心里不明白她们为什么那样无缘无故地挥泪痛哭一顿，和在上面看到穷的景象一样地不明白其所以然。现在想来，才感觉到母亲的情感的丰富，并觉得她的讲故事能那样地感动着妹仔，如果母亲生在现在，有机会把自己造成一个教员，必可成为一个循循善诱的良师。

我六岁的时候，由父亲自己为我“发蒙”，读的是《三字经》，第一天上的课是“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一点儿莫名其妙！一个人坐在一个小客厅的炕床上“朗诵”了半天，苦不堪言！母亲觉得非请一位“西席”老夫子，总教不好，所以家里虽一贫如洗，情愿节衣缩食，把省下的钱请一位老夫子。说来可笑，第一个请来的这位老夫子，每月束 只须四块大洋（当然供膳宿），虽则这四块大洋，在母亲已是一件很费筹措的事情。我到十岁的时候，读的是“孟子见梁惠王”，教师的每月束脩已加到十二元，算增加了三倍。到年底的时候，父亲要“清算”我平日的功课，在夜里亲自听我背书，很严厉，桌上放着一根两指阔的竹板。我背向着他立着背书，背不出的时候，他提一个字，就叫我回转身来把手掌展放在桌上，他拿起这根竹板很重地打下来。我吃了这一下苦头，痛是血肉的身体所无法避免的感觉，当然失声地哭了，但是还要忍住哭，回过身去再背。不幸又有一处中断，背不下去，经他再提一字，再打一下。呜呜咽咽地背着那位前世冤

家的“见梁惠王”的“孟子”！我自己呜咽着背，同时听得见坐在旁边缝纫着的母亲也唏唏嘘嘘地泪如泉涌地哭着。我心里知道她见我被打，她也觉得好像刺心的痛苦，和我表着十二分的同情，但她却时时从呜咽着的断断续续的声音里勉强说着“打得好”！她的饮泣吞声，为的是爱她的儿子；勉强硬着头皮说声“打得好”，为的是希望她的儿子上进。由现在看来，这样的教育方法真是野蛮之至！但是我不敢怪我的母亲，因为那个时候就只有这样野蛮的教育法；如今想起母亲见我被打，陪着我一同哭，那样的母爱，仍然使我感念着我的慈爱的母亲。背完了半本“梁惠王”，右手掌打得发肿有半寸高，偷向灯光中一照，通亮，好像满肚子装着已成熟的丝的蚕身一样。母亲含着泪抱我上床，轻轻把被窝盖上，向我额上吻了几吻。

当我八岁的时候，二弟六岁，还有一个妹妹三岁。三个人的衣服鞋袜，没有一件不是母亲自己做的。她还时常收到一些外面的女红来做，所以很忙。我在七八岁时，看见母亲那样辛苦，心里已知道感觉不安。记得有一个夏天的深夜，我忽然从睡梦中醒了过来，因为我的床背就紧接着母亲的床背，所以从帐里望得见母亲独自一人在灯下做鞋底，我心里又想起母亲的劳苦，辗转反侧睡不着，很想起来陪陪母亲。但是小孩子深夜不好好的睡，是要受到大人的责备的，说是要起来陪陪母亲，一定也要被申斥几句，万不会被准许的（这至少是当时我的心理），于是想出一个借口来试试看，便叫声母亲，说太热睡不着，要起来坐一会儿。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母亲居然许我起来坐在她的身边。我眼巴巴地



望着她额上的汗珠往下流，手上一针不停地做着布鞋——做给我穿的。这时万籁俱寂，只听到滴答的钟声，和可以微闻得到的母亲的呼吸。我心里暗自想念着，为着我要穿鞋，累母亲深夜工作不休，心上感到说不出的歉疚，又感到坐着陪陪母亲，似乎可以减轻心里的不安成分。当时一肚子里充满着这些心事，却不敢对母亲说出一句。才坐了一会儿，又被母亲赶上床去睡觉，她说小孩子不好好的睡，起来干什么！现在我的母亲不在了，她始终不知道她这个小儿子心里有过这样的一段不敢说出的心理状态。

母亲死的时候才廿九岁，留下了三男三女。在临终的那一夜，她神志非常清楚，忍泪叫着一个一个子女嘱咐一番。她临去最舍不得的就是她这一群的子女。

我的母亲只是一个平凡的母亲，但是我觉得她的可爱的性格，她的努力的精神，她的能干的才具，都埋在封建社会的一个家族里，都葬送在没有什么意义的事务上，否则她一定可以成为社会上一个更有贡献的分子。我也觉得，像我的母亲这样被埋没葬送掉的女子不知有多少！

※ 赏 析 ※

母亲，天底下最亲切最伟大的称呼，在这个世界上唯一可以确定的，无论何时何地都毫无水分地爱着我们的人。古往今来，歌颂母亲的文章卷帙浩繁，每一篇都饱含着对她的或热情、或深沉、或悠长、或凝重的感念之思。

本文对已逝慈母的追忆片段中，最令人难忘的莫过于母亲为自己的儿子挨打，一边心疼得泪如泉涌，一边咬着牙说“打的好”的情节，寥寥数语，平铺直叙，那复杂而又矛盾的母爱跃然纸上，想必许多生在传统的“严父慈母”家庭里的人们都有过相同的经历。

“我生平所见过的女子，我的母亲是最美的一个。”儿子的爱同样的直接纯粹，不需强调任何理由，完全是天性使然。



背 影

·朱自清·

朱自清 (1898—1948)，字佩弦，江苏人。诗人、散文作家、著名学者。

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那年冬天，祖母死了，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我从北京到徐州，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到徐州见着父亲，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又想起祖母，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父亲说，“事已如此，不必难过，好在天无绝人之路！”

回家变卖典质，父亲还了亏空，又借钱办了丧事。这些日子，家中光景很是惨淡，一半为了丧事，一半为了父亲赋闲。丧事完毕，父亲要到南京谋事，我也要回北京念书，我们便同行。

到南京时，有朋友约去游逛，勾留了一日；第二日上午便须渡江到浦口，下午上车北去。父亲因为事忙，本已说定不送我，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他再三嘱咐茶房，甚是仔细。但他终于不放心，怕茶房不妥帖；颇踌躇了一会。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是没有甚么要紧的了。他踌躇了一会，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我两三回劝他不必去；他只说，“不

要紧，他们去不好！”

我们过了江，进了车站。我买票，他忙着照看行李。行李太多了，得向脚夫行些小费，才可过去。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总觉他说话不大漂亮，非自己插嘴不可。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就送我上车。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位。他嘱我路上小心，夜里警醒些，不要受凉。又嘱托茶房好好照应我。我心里暗笑他的迂，他们只认得钱，托他们直是白托！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唉，我现在想想，那时真是太聪明了！

我说道，“爸爸，你走吧。”他望车外看了看，说，“我买几个橘子去。你就在此地，不要走动。”我看那边月台的栅栏外有几个卖东西的等着顾客。走到那边月台，须穿过铁道，须跳下去又爬上去。父亲是一个胖子，走过去自然要费事些。我本来要去的，他不肯，只好让他去。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深青布棉袍，蹒跚地走到铁道边，慢慢探身下去，尚不大难。可是他穿过铁道，要爬上那边月台，就不容易了。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的样子。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我赶紧拭干了泪，怕他看见，也怕别人看见。我再向外看时，他已抱了朱红的橘子望回走了。过铁道时，他先将橘子散放在地上，自己慢慢爬下，再抱起橘子走。到这边时，我赶紧去搀他。他和我走到车上，将橘子一股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于是扑扑衣上的泥土，心里很轻松似的，过一会说，“我走了；到那边来信！”我望着他走出去。